

2018 年度始兴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
- 五、“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六、政府采购情况
- 七、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八、预算绩效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部门基本支出表
- 五、部门项目支出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8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是始兴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 5 个：分别是综合股（办公室）、监督管理股、职业安全健康监管股、执法监察股、应急管理股。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安全生产规范性文件，拟定安全生产政策和规划，指导和协调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分析和预测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县安全信息，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2、承担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的责任。

3、负责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4、承担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的责任。

5、承担工矿商贸作业场所卫生监督检查的责任

6、负责重大危险源监控的监督检查、应急值班和事故信息接报处置以及信息化建设。

7、组织本县工矿商贸行业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程，监督检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在职责范围内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8、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

9、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10、组织指导并监督特种作业人员的考核工作和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

11、指导协调和全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12、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

13、组织拟定安全生产科技规划，指导协调安全生产重大科学研究和推广工作。

- 14、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 15、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 16、承办县人民政府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始兴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有行政编制 11 人，工勤编制 2 人，实有在职人员 11 人。

（三）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加强日常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许可证办证工作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管工作；切实做好露天矿场专家“会诊”检查和安全生产风险分级初评工作；开展全县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核定及隐患排查工作；认真做好非煤矿山防汛度汛安全生产工作；加大对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经营企业等行业的整治力度；开展职业卫生监管工作；加强工贸行业监管做好应急救援各项工作；推进安全生产文化宣传；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安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构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实行严格的安全生产法治措施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机制、系统开展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8 年收入预算 256.88 万元，比上年 240.82 万元增加了 16.06 万元，增加了 6.67%。主要增加的原因是乡镇专职安全人员工资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6.88 万元，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8 年支出预算 256.88 万元，比上年 240.82 万元增加了 16.06 万元，增加了 6.67%。主要增加的原因是乡镇专职安全人员工资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256.88 万元，其他收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105.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41.27%，比上年减少了 3.75 万元，减少了 3.42%。主要减少的原因是调离一人人员工资。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7.18 万元，公用经费 18.0 万元，小车费 2.50 万元，交通补贴费 3.96 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150.88 万元，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58.73%，比上年增加了 19.8 万元。主要增加的原因是增加乡镇安全专职人员工资。其中：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经费 40 万元，主要用途是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开支，与上年持平；2. 乡镇安全专职人员工资 110.88 万元，与上年增加 19.8 万元，是发放乡镇安全专职人员工资。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35.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2 万元，减少 5.89%。主要减少的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其中：办公费 4.6 万元、印刷费 2.5 万元、邮电费 1.2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5 万元、电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 万元、公务接待 2.38 万元，交通补贴费 3.96 万元，

其他费用 6.07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8.0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7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2.38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33.67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25.35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图书、档案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8.32 万元。

八、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深化安全发展战略实施、加大执法监察力度、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继续开展全县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继续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等几项工作，实施 3 个项目，依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 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内容为零。

十、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

4、机关运行费：部门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5、“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按照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